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瑞安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华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瑞安滨海新区镇府路(104国道汽车综合体)便道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工程名称: 瑞安滨海新区镇府路(104国道汽车综合体)便道工程

2. 工程地点: 位于瑞安市滨海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 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交通标志标线、雨污水管道、路面拆除及修复等同步建设。

6. 工程承包范围:瑞安滨海新区镇府路(104国道汽车综合体)便道工程,本工程位于瑞安市滨海新区,道路设计起点为瑞安二手车交易市场,设计起点桩号为K0+000,设计终点为塘下大道,桩号为K0+311.543,道路设计全长311.543m;道路宽度为7-8m。本工程K0+000-K0+185路段为新建路段,K0+185-K0+311.543路段为利用现有水泥混凝土路面加铺路基及面层。

二、合同工期计划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合同签订生效后150日历天内完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陆万柒仟玖佰叁拾叁元整 (¥ 967933.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肆仟玖佰玖拾肆元陆角零分 (¥ 14994.6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林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项目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瑞安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本

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合同双方各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袁宏毅

地址: 瑞安市莘阳大道 508 号

电话: 0577-66860515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瑞安支行

账 号: 333831300018010074988

邮政编码: 32520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地址: 瑞安市罗阳大道聚英公寓 301 室

电话: 0577-65916321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瑞安飞云支行

账 号: 1203281609200010638

邮政编码: 325200

唐建新